

政府采购车辆保险合同



编号：1149974375020220010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灵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钦州市灵山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车辆保险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车辆保险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保险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金额单位：元

需求类型	险种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净保费(元)	车牌号码	投保金额(元)
公务用车车辆保险	强险、车损险、第三者险、驾驶员险、乘客险、车船税	1	辆	5710.53	5710.53	桂NWQ860	5710.53
公务用车车辆保险	强险、车损险、第三者险、驾驶员险、乘客险、车船税	1	辆	4405.60	4405.60	桂NK9202	4405.60
公务用车车辆保险	强险、车损险、第三者险、阳光意健险组合产品保险、车船税	1	辆	1707.61	1707.61	桂NTR987	1707.61
公务用车车辆保险	强险、车损险、第三者险、驾驶员险、乘客险、车船税	1	辆	6664.73	6664.73	桂NPL077	6664.73
公务用车车辆保险	强险、车损险、第三者险、阳光意健险组合产品保险、车船税	1	辆	1707.61	1707.61	桂NAB800	1707.61

合同总价：大写人民币贰万零壹佰玖拾陆元零捌分，小写20196.08元。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(%)	金额(元)	备注
2022-08-15	100.00	20196.08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灵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7

地址：灵山县

电话：/

开户银行：/

账号：/

签订日期：2022年8月12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劳信

地址：灵山县三海街华源路33号

电话：0777-6423993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钦州市广场支行

账号：2107590829300002607

签订日期：2022年8月12日